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 MIGUEL BREWERY HONG KONG LTD.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布

香港生力啤酒廠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公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全年業績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營業額	3, 4	589,322	696,824
銷售成本		(333,715)	(335,051)
毛利		255,607	361,773
其他收入	5	13,841	10,372
其他收益／(開支)淨額	5	1,975	(8,933)
銷售及分銷開支		(270,487)	(302,960)
行政開支		(78,162)	(70,077)
其他經營開支		(9,096)	(19,761)
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	6	(684,283)	(302,293)
經營虧損		(770,605)	(331,879)
財務費用	7(a)	(11,904)	(13,445)
除稅前虧損	4, 7	(782,509)	(345,324)
所得稅計入	8	8,522	2,272
年度虧損		(773,987)	(343,052)
應佔如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36,984)	(334,856)
非控股權益		(37,003)	(8,196)
年度虧損		(773,987)	(343,052)
每股虧損			
— 基本(仙)	9(a)	(197)	(90)
— 攤薄(仙)	9(b)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年度虧損	<u>(773,987)</u>	<u>(343,052)</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匯兌差額：		
—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7,088)	76
— 換算組成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貨幣項目 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12,577</u>	<u>336</u>
	(4,511)	412
定額福利退休計劃之精算盈利及虧損	<u>488</u>	<u>21,199</u>
	<u>(4,023)</u>	<u>21,611</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778,010)</u>	<u>(321,441)</u>
應佔如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40,320)	(313,315)
非控股權益	<u>(37,690)</u>	<u>(8,126)</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778,010)</u>	<u>(321,44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機器及設備		218,426	946,321
— 投資物業		82,884	85,085
— 在經營租賃下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權益		96,701	55,792
		<u>398,011</u>	<u>1,087,198</u>
無形資產		5,678	17,122
其他有形資產		—	18,565
		<u>403,689</u>	<u>1,122,885</u>
流動資產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	6,997
存貨		49,772	60,673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10	70,656	73,941
應收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賬項		15,928	12,460
抵押存款		60,000	60,000
銀行存款		5,876	—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20,556	285,902
		<u>422,788</u>	<u>499,973</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49,206)	(242,343)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項	11	(150,203)	(166,536)
應付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賬項		(10,995)	(11,793)
應付關連公司		(2,396)	(1,931)
		<u>(412,800)</u>	<u>(422,603)</u>
流動資產淨值		<u>9,988</u>	<u>77,370</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計算)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13,677	1,200,255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負債		(18,143)	(18,089)
遞延稅項負債		(4,060)	(12,682)
		(22,203)	(30,771)
資產淨值		391,474	1,169,48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6,785	186,785
儲備		205,485	945,80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392,270	1,132,590
非控股權益		(796)	36,894
權益總值		391,474	1,169,484

全年業積附註

(以港幣計算)

1. 編撰準則

本公布所載之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全年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之法定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法定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法定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為編撰基準。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兩項新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兩項新詮釋。這些新準則、修訂及新詮釋在本集團當前的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準則變化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關：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修訂）「業務合併」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 — 計劃出售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零九年）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將非現金資產分派予擁有人」
-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列報 — 借款方對包含可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分類」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應用任何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導致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任何虧損將按權益比例分配予控股股東權益及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即使導致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綜合權益出現負值。

以前，如分配虧損予非控股權益引致出現負值，只有在非控股權益有約定義務彌補該虧損的情況下繼續分配虧損予非控股權益。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過渡條款，該新會計政策會於往後應用，因此以前年度未有被重列。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就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個受到影響之財務報表項目進行之調整載列如下：

((增加) / 減少)

千元

綜合收益表

應佔如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1,490
非控股權益	(21,490)
	<u> </u>

每股虧損：

基本 (仙)	<u> 6</u>
--------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應佔如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3,060
非控股權益	(23,060)
	<u> </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非控股權益	<u> 23,060</u>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二零零九年)中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發佈對本集團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因修訂及詮釋結論與本集團目前已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其他發展亦導致會計政策的修訂，但是這些變動在當前和比較會計期間並無重大影響，原因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的大部份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因為此等修訂在本集團發生相關交易(如業務合併、出售附屬公司或非現金資產分派)之時方會首次生效，並且無需對以往期間此類交易之報告數據作追溯調整。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之修訂並無重大影響，因無需對以往期間數據作追溯調整，本期也並未有此類遞延稅項資產。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會計政策修訂的具體分析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修訂)的實施，導致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所有業務合併的確認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修訂)的新要求及詳細指引執行。這些包括下列會計政策的更改：
 - 本集團於業務合併所產生的交易成本，如創辦人費用、法律費用、盡職調查費用及其他專業及諮詢費用，將確認為費用。由於以前上述交易成本被視為業務合併成本的一部份，因此相關商譽數值將受影響。
 - 本集團如在獲得控制權前已持有被收購方的權益，這些權益將被視為於獲得控制權當日以公允值被出售及回購。以前，採用分段收購方法下商譽是由每階段收購累計而成。
 - 或然代價將會以收購日的公允值作計量，與於收購日已經存在的事實和情況無關的或然代價計量後續變更將會確認於損益。以前，這些變更被視為業務合併成本的調整，因此相關商譽數值將受影響。
 - 如被收購方於收購日擁有累計稅務虧損或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而這些皆不能符合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條件，這些資產的後續確認將會計入損益，不像以前政策下被視為商譽的調整。
 - 除根據本集團現行政策以非控股權益所佔的被收購方之可予識別資產淨額去計量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的權益外，未來本集團可按個別交易情況選擇以公允值計量非控股權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過渡條款，這些新會計政策將適用於任何本期及未來期間的業務合併。有關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變動的新政策亦將適用於以前業務合併所收購的累計稅務虧損及其他可扣減暫時差額。如收購日是早於該修訂準則開始應用，該業務合併所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未有作任何調整。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的實施導致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有下列的政策更改：
 - 如本集團收購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該交易會被視為其以擁有者身份與公司股東(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交易，因此該交易將不會產生商譽。同樣地，如本集團出售附屬公司的部份權益，而仍擁有控制權，該交易會被視為其以擁有者身份與公司股東(非控股權益)進行的交易，因此交易將不會產生損益。以前，本集團視該類交易為分段額外權益收購交易。本集團過往沒有部份出售交易。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續)

會計政策修訂的具體分析如下：(續)

- 如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該交易會被視為出售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而本集團之剩餘權益會被視為以公允值購回。此外，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的修訂實施，如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意向出售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益，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將會全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假設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中的持作待售條件)，而不論本集團於出售後仍然持有多少該附屬公司權益。以前，該類交易被視為部份出售交易。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過渡條款，這些新會計政策將適用於任何本期及未來期間的交易，因此過往交易未作重列。

3. 營業額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分銷樽裝、罐裝及桶裝啤酒。

營業額指所出售產品之發票總值扣除折扣，退回，增值稅及商品稅。

4. 分部資料呈報

本集團按地區管理其業務。為與內部呈報資料給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貫徹一致，本集團已呈報下列兩個須予呈報分部：

- 香港業務主要指在香港及海外製造及分銷自身釀製和進口之啤酒產品。由於香港生產廠房停產至二零零九年四月，故於二零零九年首季期間，在香港分銷進口啤酒產品是僅有的香港業務。
- 中國內地業務主要指在中國南部製造及分銷自身釀製之啤酒產品。直至二零零九年後期，中國內地業務亦將啤酒產品供應給香港業務。

本集團之營業額全部來自製造及分銷樽裝、罐裝及桶裝啤酒。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價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本集團之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乃按以下基礎監察各須予呈報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分部製造及分銷活動應佔的應付貿易賬項及計提費用、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貸款及退休福利負債以及流動負債，惟遞延稅項負債除外。

計算須予呈報盈利或虧損所採用之方法為稅前盈利或虧損。所得稅計入並沒有被分配至須予呈報分部。分部之間的銷售是以成本加邊際利潤作定價。

4. 分部資料呈報 (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有關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以分配資源及評價分部表現之資料載列如下：

	香港		中國內地		總額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外界客戶收入	410,673	416,478	178,649	280,346	589,322	696,824
分部間收入	—	—	751	84,581	751	84,581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410,673	416,478	179,400	364,927	590,073	781,405
須予呈報分部經營 (虧損)／盈利	(444,181)	69,777	(338,328)	(415,101)	(782,509)	(345,32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68	1,227	1,316	1,722	2,584	2,949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	—	(10,532)	(10,915)	(10,532)	(10,915)
年內折舊及攤銷	(34,402)	(34,475)	(18,463)	(30,500)	(52,865)	(64,975)
減值虧損(撥備)／減值 虧損回撥						
— 非流動資產	(442,633)	(11,000)	(241,650)	(291,293)	(684,283)	(302,293)
—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1,511)	664	(7)	131	(1,518)	795
須予呈報分部資產	1,098,617	1,520,583	113,196	482,199	1,211,813	2,002,782
年內非流動分部資產增加	5,784	3,239	9,306	50,219	15,090	53,458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	6,997	—	—	—	6,997
須予呈報分部負債	90,280	82,656	725,999	737,960	816,279	820,616

4. 分部資料呈報 (續)

(b)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收入		
須予呈報分部收入	590,073	781,405
分部之間收入撤銷	(751)	(84,581)
綜合營業額	<u>589,322</u>	<u>696,824</u>
虧損		
須予呈報分部經營虧損	(782,509)	(345,324)
分部之間盈利撤銷	—	—
來自外界客戶之須予呈報分部虧損及 綜合除稅前虧損	<u>(782,509)</u>	<u>(345,324)</u>
資產		
須予呈報分部資產	1,211,813	2,002,782
分部之間應收賬項撤銷	(385,336)	(379,924)
綜合總資產	<u>826,477</u>	<u>1,622,858</u>
負債		
須予呈報分部負債	816,279	820,616
分部之間應付賬項撤銷	(385,336)	(379,924)
遞延稅項負債	430,943	440,692
綜合總負債	<u>435,003</u>	<u>453,374</u>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有形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資料。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理位置是根據資產之實際位置(倘屬固定資產及其他有形資產)及獲劃撥有關資產之營運地點(倘屬無形資產)而定。

	指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香港	370,009	829,633
中國內地	33,680	293,252
	<u>403,689</u>	<u>1,122,885</u>

(d) 主要客戶

於二零一零年，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首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本集團的總收入10% (二零零九年：17%) 及39% (二零零九年：52%)。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開支)淨額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584	2,949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8,273	7,423
來自物業、機器及設備的租金收入	2,984	—
	<u>13,841</u>	<u>10,372</u>
其他收益／(開支)淨額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淨盈利／(虧損)	87	(6,570)
出售其他有形資產之淨虧損	(923)	(2,842)
匯兌淨盈利／(虧損)	1,623	(75)
出售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之淨盈利	1,180	—
其他	8	554
	<u>1,975</u>	<u>(8,933)</u>

6. 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

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指：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有關中國內地業務的非流動資產	254,621	300,000
有關香港生產業務的非流動資產	431,167	—
其他有形資產	(1,505)	1,691
無形資產 — 會所債券	—	602
	<u>684,283</u>	<u>302,293</u>

以上減值虧損的詳細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固定資產	695,942	271,200
無形資產 — 商標	11,466	11,000
無形資產 — 會所債券	—	602
其他有形資產	20,218	19,491
	<u>727,626</u>	<u>302,293</u>
減值虧損撥回：		
固定資產	(41,838)	—
其他有形資產	(1,505)	—
	<u>(43,343)</u>	<u>—</u>
	<u>684,283</u>	<u>302,293</u>

6. 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 (續)

(a) 中國內地業務

在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本集團注意到相比早前的銷售預測，由於市場競爭激烈使中國內地對本集團產品的需求減少，引致到經營虧損，這表示國內生產業務的非流動資產可能會有減值虧損。這些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位於廣東省順德的生產廠房、商標及其他有形資產。本集團評估該等資產所屬的現金生產單位(「中國現金生產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並因此減低中國現金生產單位的資產賬面值254,621,000元(二零零九年：300,000,000元)，詳情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固定資產	245,257	271,200
無形資產 — 商標	11,466	11,000
其他有形資產	20,218	17,800
	<u>276,941</u>	<u>300,000</u>
減值虧損撥回：		
固定資產	<u>(22,320)</u>	<u>—</u>
總數	<u>254,621</u>	<u>300,000</u>

於二零一零年，可收回金額的估計乃根據資產的公允值減去銷售成本，以類似資產的可觀察市場價格作參考而釐定。本集團聘用了一獨立測量師公司，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其員工之中有香港測量師學會的專業會員來估計此金額。減值虧損之撥回是在經營租賃下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權益撥回於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釐訂之賬面值，這是由於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好轉。

於二零零九年，中國現金生產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由於管理層預計本集團尚需一段較長時間方可妥善處理不利營商環境，因此根據由管理層已認可的六年業務計劃所得的現金流量預測來計算。該六年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平穩的增長率4%推算。這個增長率並不高於中國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計算使用價值時所用的主要假設：

	二零零九年
銷售量增長率	5.5-7.3%
毛利率	39-40%
除稅前貼現率	13.17%

6. 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 (續)

(a) 中國內地業務 (續)

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及其對市場趨勢的預期釐定增長率及毛利率。

由於現金生產單位已變成可收回金額，任何用以計算可收回金額而訂立的假設上有不利的改變會導致進一步減值虧損。

(b) 香港生產業務

在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注意到相比早前的銷售預測，由於市場競爭激烈使香港對本地釀造產品的需求減少及利潤收窄，引致到經營虧損，這表示香港製造生產業務的非流動資產可能會有減值虧損。這些非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倉庫。本集團評估該等資產所屬的現金生產單位(「香港現金生產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並因此減低香港現金生產單位的資產賬面值431,167,000元，詳情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減值虧損撥備：	
固定資產	450,685
減值虧損撥回：	
固定資產	<u>(19,518)</u>
總數	<u>431,167</u>

香港現金生產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該金額乃根據由管理層已認可的五年業務計劃所得的現金流量預測來計算。該五年後的現金流量，乃使用平穩的增長率2%推算。這個增長率並不高於香港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減值虧損之轉回是在經營租賃下自用而持有的租賃土地權益撥回於過往年度並未確認減值虧損而釐訂之賬面值，這是由於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好轉。

計算使用價值時所用的主要假設：

	二零一零年
銷售量增長率	1.7-12.6%
毛利率	40-43%
除稅前貼現率	9.85%

6. 非流動資產之減值虧損 (續)

(b) 香港生產業務 (續)

管理層根據過往經驗、其對市場趨勢的預期及一中介控股公司進口本集團所釀造啤酒之計劃來釐定增長率及毛利率。

由於現金生產單位已變成可收回金額，任何用以計算可收回金額而訂立的假設上有不利的改變會導致進一步減值虧損。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a) 財務費用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支出	10,532	10,915
銀行費用	1,372	2,530
	<u>11,904</u>	<u>13,445</u>
(b) 員工薪酬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6,090	6,631
— 定額福利退休計劃	4,058	4,875
	<u>10,148</u>	<u>11,506</u>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6,719	99,341
	<u>106,867</u>	<u>110,847</u>
(c) 其他項目		
攤銷		
— 租賃土地款項	1,877	2,217
— 其他有形資產	5,905	9,771
折舊		
— 物業、機器及設備	42,804	50,717
— 投資物業	2,279	2,270
存貨成本	329,795	330,710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付款		
— 土地及房產	2,971	2,891
— 廠房及機器	15	232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扣除直接費用2,420,000元 (二零零九年：2,393,000元)	(5,853)	(5,030)
核數師酬金	2,956	3,737
應收貿易賬款之減值撥備／(撥回)	1,518	(795)
	<u>1,518</u>	<u>(795)</u>

8. 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之所得稅指：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本期稅項 — 香港以外		
本年度撥備	(57)	—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之出現及回撥	8,579	2,272
所得稅計入	<u>8,522</u>	<u>2,272</u>

本公司及其他香港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為16.5% (二零零九年：16.5%)。本公司及其他香港附屬公司由於承前累計稅項虧損超逾本年度估計應課稅盈利或錄得稅務虧損，故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稅率為25% (二零零九年：25%)。各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由於錄得稅務虧損，故並無就本年度稅項作出撥備。

二零一零年度香港以外本期稅項撥備指一間非中國企業居民的附屬公司，根據中國有關規則和法例為其於中國所賺得的利息收入預提的10%預提所得稅。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共736,984,000元 (二零零九年：334,856,000元) 及本年度內已發行之373,570,560股普通股 (二零零九年：373,570,560股普通股) 計算。

(b) 攤薄之每股虧損

攤薄之每股虧損並未予列出，因本公司並沒有具攤薄性的潛在普通股存在。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信貸限額乃於進行財務評估後及基於已建立的付款記錄而釐定。一般信貸於銷售月份後的月份完結時到期。本集團會從某些客戶取得按揭、銀行存款或銀行擔保作為抵押。若認為客戶有較高信用風險，則以現金進行交易。信貸監控人員會監察應收貿易款項及跟進收款。

10.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項 (續)

應收貿易賬項 (扣除呆壞賬撥備) 於結算日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未到期	46,701	53,645
過期日少於一個月	8,047	8,603
過期日為一至三個月	1,149	1,205
過期日為三個月至一年內	536	190
過期日多於一年	2,131	1,914
	<u>58,564</u>	<u>65,557</u>

11.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項

應付貿易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到期日少於一個月或於要求時償還	51,410	46,559
到期日為一個月後但三個月內	2,456	1,863
到期日為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	—	86
到期日為六個月後	19	—
	<u>53,885</u>	<u>48,508</u>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登記。為確認股東身份並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各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文件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財務業績

二零一零年對本集團來說是另一困難重重的一年，華南市場所面對的艱巨市場環境繼續令我們的經營和財務業績受挫。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為5.89億港元，較二零零九年減少15.4%(二零零九年：6.97億港元)，而毛利為2.56億港元(二零零九年：3.62億港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縮減至43.3%(二零零九年：51.9%)。

撇除本集團香港及華南業務的減值虧損，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分別為6.77億港元及3.00億港元(除稅後)，二零一零年綜合虧損為9,670萬港元，對比二零零九年的4,305萬港元，虧損主要來自華南業務。包括減值虧損，二零一零年綜合虧損為7.74億港元(二零零九年：3.43億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淨額結餘為3,720萬港元(二零零九年：1.04億港元)。總資產淨值為3.92億港元(二零零九年：11.70億港元)，以及0.64之負債比率(二零零九年：0.21)與1.0倍之流動比率(二零零九年：1.2倍)。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二零一零年度末期股息。

業務回顧

香港業務

二零一零年的香港經濟由全球衰退中復蘇，國內生產總值(GDP)有7.8%增長。加上消費者恢復消費，地區上整體啤酒業在去年錄得3%跌幅後，本年有4%較溫和的增長。現飲場所已從因全球衰退所帶來的衝擊中反彈，較非現飲場所有更佳表現。

本公司的總銷量和收入較去年分別增長11%和5%，主要來自二零零九年酒廠重開後出口業務的顯著增長。

本公司仍然是香港首屈一指的啤酒公司，而主要品牌生力在業界名列前茅。這全賴我們一向致力給予客戶及消費者切合需要的品牌組合。我們繼續為客戶提供高效率的服務，同時我們會致力令旗下啤酒品牌更能照顧消費者的需要。

在二零一零年六月，本公司成功推出生力品牌的全新產品線延伸 — San Mig Light。新產品為我們的消費者提供一款口味清爽怡神並含較低卡路里的啤酒。我們預期這新產品可開拓新市場及擴大本公司的整體市場佔有率。

二零一零年，我們利用各類型旨在加強及建立生力品牌價值，鞏固與客戶和消費者之間聯繫的策略項目，來捍衛我們的領導地位。我們悉心設計及實行一系列的本地推廣活動、大型活動及贊助項目以確保品牌在市場上有廣泛的曝光。

生力睇波團是一項結合足球狂熱及暢飲生力啤酒的樂趣的實驗性項目。除了在一直以來眾多英格蘭超級足球聯賽賽事，這項目在二零一零年世界杯狂熱的帶動下更見成功。在二零一零年四月，生力推出旨在進一步連繫起生力及足球的電視廣告「Soccer Fans」。計劃亦包括全面覆蓋銷售點、組成各隊國家隊球迷會、推出市場推廣計劃、在指定酒吧舉行70個睇波派對及於香港賽馬會沙田馬場舉行睇波大派對。

要維持生力在球季以外的受歡迎程度，本公司繼續投放資源在電視廣告「Cheers」及其他主要活動如香港旅遊發展局舉辦的二零一零年香港龍舟嘉年華內的生力暢飲樂園。

所有這些項目和活動，再加上我們對業務發展及成本管理的決心，為本公司注入動力以保持香港市場領導地位。

華南業務

我們的華南業務在二零一零年艱巨的市場環境下受到重創，受代理銷售渠道競爭者侵略性的貿易條件，以及全球金融危機導致工廠區消費下降的持續效應影響下，我們的銷量受到影響。尤其在廣州生力啤酒有限公司（「廣州生力」）的主要市場 — 東莞和生力（廣東）啤酒有限公司（「生力廣東」）的主要市場 — 佛山所受的影響最為顯著。當我們全力保護了直銷渠道，競爭者就以侵略性的貿易條件從代理銷售渠道奪取了市場佔有率。因此，本集團採取更審慎的姿態來平衡保護市場地位和我們的底線。

廣州生力的總銷量比去年錄得雙位數字跌幅。儘管如此，我們的低價代理品牌在強大的經濟品牌市場上錄得增長。而廣州生力在零售連鎖方面維持著增長動力，較去年有雙位數字的銷量增長。

要維持市場上的生力品牌價值，廣州生力推出「生力自游自在」消費者活動；並透過一系列主題消費者推廣活動及贊助項目來延伸覆蓋範圍。

生力廣東的整體銷量較去年錄得雙位數下跌。這是由於其主要市場佛山仍未自環球危機的不良效應下徹底復蘇，兼且受到行業的龐大競爭壓力影響。生力廣東正進行一項有關交易利潤及產品提供的主要策略修正。在七月，生力廣東推出冰純龍啤以在口味較清淡的啤酒市場上來直接競爭。

社區關係及社會責任

本公司繼續致力於商業及社會責任，以贊助及參與各項社區活動及定期給予慈善團體和非牟利機構捐助來培養良好商譽。

本公司亦致力支持環保，確保業務符合甚至超逾政府及其他機關所制定的環保標準。

人力資源

我們繼續投放資源在培訓及發展上，包括公司內部及外界培訓及發展的組織，務求為員工裝備應有的知識及技能。

在以人為本的商業上，香港生力透過良師指導、動向簡介會及建立團隊精神的工作坊和會議來強調及促進團隊精神。

本公司為所有員工制定符合市場標準的薪酬及提供具吸引力的額外福利，包括醫療和保險，以及退休福利。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第A.4.1條除外。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均須按可重選的基礎下，按特定年期被委任。現時，根據本公司章程，所有非執行董事均非按特定年期委任，並須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接受重選。

董事

張元德先生已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之中期報告出版後，向董事會提出請辭。我們衷心感謝張元德先生對本集團多年來的貢獻。

在張元德先生請辭後，陳雲美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獲委任為董事。

未來方向及挑戰

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之目標包括：

- 在香港，以擴展新產品、合理化和增長銷售渠道、改善邊際利潤和合理化成本來扭轉業務。
- 在華南，以重新推出San Mig Light、重整龍啤品牌、擴大銷售渠道、改善邊際利潤和合理化成本來顯著扭轉業務。

展望將來，我們重申我們的承諾要致力增加股東價值及加強品牌實力。我們已備有一些為本公司業務帶來強力增長的策略提供增長機會。我們亦會嚴格管理成本及在各方面，尤其生產及分銷上，以達致最佳的效益。

最後，我們謹此對董事會的領導及支持表示衷心謝意。我們亦感激各股東、客戶及消費者的支持，以及所有員工一直以來的努力及貢獻。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刊登年度報告

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全年業績報告，將會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info.sanmiguel.com.hk)內刊登。

承董事會命
蔡啟文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

(本公佈內所有幣值，除特別註明，均以港幣計算。)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譚嘉源先生；非執行董事蔡啟文先生(主席)、凱顧思先生(副主席)、陳雲美女士、*Thelmo Luis O. Cunanan Jr.*先生、戴豐盛將軍、石原基康先生、松永太郎先生及西村慶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寶爵士、吳維新先生及施雅高先生。